

XINHUA
media.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2018 / 2019

中期報告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勞國康(聯席主席)

陳振和(聯席主席)

季為

黃文開

陳銘

李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琪

曾志漢

何衍業

李璇

審核委員會

曾志漢(主席)

王琪

何衍業

李璇

薪酬委員會

曾志漢(主席)

王琪

何衍業

李璇

提名委員會

陳振和(主席)

王琪

曾志漢

何衍業

李璇

策略與發展委員會

陳振和(主席)

季為

黃文開

陳銘

李炳

曾志漢

執行委員會

陳振和(主席)

季為

黃文開

陳銘

李炳

曾志漢

企業管治委員會

季為(主席)

陳振和

黃文開

陳銘

李炳

曾志漢

何衍業

聯席公司秘書

劉紹雄

吳慈飛(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辭任)

律師

馬鄧律師行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88號

南豐大廈

1401至1405室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09

公司網頁

www.XHNmedia.com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181,133	172,89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10	977
員工成本		(125,812)	(123,246)
折舊及攤銷	5	(2,469)	(2,329)
其他經營開支		(65,760)	(55,007)
財務成本	6	(18)	(31)
購股權開支		(6,957)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1)
除所得稅前虧損	5	(19,573)	(6,738)
所得稅開支	7	(613)	(876)
期內虧損		(20,816)	(7,614)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除稅後		(1,085)	63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21,271)	(6,983)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9,814)	(7,775)
非控股權益		(372)	161
		(20,186)	(7,614)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999)	(7,464)
非控股權益		(1,272)	481
		(21,271)	(6,9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0.0132)港元	(0.0055)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8,276	19,904
無形資產	10	7,473	8,70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3	3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752	28,613
流動資產			
存貨		484	332
貿易應收賬款	11	57,369	58,215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15,472	28,227
已抵押定期存款	13	2,051	2,04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422	44,313
流動資產總值		173,798	133,133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4	16,007	11,52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37,259	32,935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b)	4	4
應付融資租賃	15	373	466
應付稅項		529	376
流動負債總值		54,172	45,308
流動資產淨值		119,626	87,8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5,378	116,43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19(b)	6,090	6,688
應付融資租賃	15	391	562
長期服務金撥備		7,684	7,275
遞延收入		3,563	4,147
非流動負債總值		17,728	18,672
淨資產		127,650	97,76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16,092	14,463
儲備		114,518	84,991
非控股權益		130,610	99,454
		(2,960)	(1,688)
權益總額		127,650	97,7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股本贖回儲備	合併儲備	購取權儲備	滲入盈餘	累計虧損	匯兌波動儲備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3,675	469,527	254	47,063	8,793	26,758	(453,619)	11,475	123,926	(3,450)	120,476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7,775)	-	(7,775)	161	(7,61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	-	-	-	-	311	311	320	631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	-	(7,775)	311	(7,464)	481	(6,983)
已發行股份	774	22,237	-	-	(8,435)	-	-	-	14,576	-	14,576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4,449	491,764	254	47,063	358	26,758	(461,394)	11,786	131,038	(2,969)	128,069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4,463	492,161*	254*	47,063*	154*	26,758*	(493,534)*	12,135*	99,454	(1,688)	97,766
期內(虧損)	-	-	-	-	-	-	(19,814)	-	(19,814)	(372)	(20,18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	-	-	-	-	(185)	(185)	(900)	(1,08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19,814)	(185)	(19,999)	(1,272)	(21,271)
已失效購股權	-	-	-	-	(154)	-	154	-	-	-	-
已授出購股權	-	-	-	-	6,957	-	-	-	6,957	-	6,957
已發行股份(附註16)	1,629	42,569	-	-	-	-	-	-	44,198	-	44,198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6,092	534,730*	254*	47,063*	6,957*	26,758*	(513,194)*	11,950*	130,610	(2,960)	127,650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約114,5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4,991,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659	(6,02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63)	(1,93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0,873	14,28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54,769	6,31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4,313	54,746
匯率變動對持有外匯現金結餘之影響	(660)	25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422	61,32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98,068	49,758
收購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354	11,566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422	61,32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附註2所披露於本期間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之若干適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務期間生效且與其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 之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之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之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之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以及出售金融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特徵測試之債務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所有金融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允許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其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即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毋須發生已發生虧損事件。

除採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並無重大影響。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會導致提前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預期會應用簡化方法，並將根據其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的全數現金不足數額的現值估計得出的整個生命週期之預期信貸虧損入賬。本集團已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估計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詳細分析，並且已考慮所有合理的支持資料，包括前瞻性元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該新訂準則設立單一收益確認框架。框架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說明實體按反映交換商品及服務預期所得代價之金額向客戶轉讓所承諾商品或服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現有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因此，本集團已就收益確認變更其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之會計政策，詳情如下。

本集團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選擇採用累計影響過渡法，於首次應用時的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內確認。

董事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對本集團於相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提早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以下四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為辦公室大廈、公眾地方及住宅地區提供清潔及相關服務；
- (b) 廣告業務分部，提供媒體策略、策劃及管理、推出產品、品牌建立、活動營銷以及發展與經營廣告媒體；
- (c) 醫療廢物處理分部，為醫院提供非焚燒醫療廢物處理服務；及
- (d) 廢物處理業務分部，提供有機廢物處理及銷售所產生的副產品。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經營分部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之決策。分部業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業績評估，以計量經調整除所得稅前虧損。經調整除所得稅前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一致，惟本集團利息收入、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財務成本、購股權開支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不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以集團形式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應付融資租賃、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以集團形式管理。

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及轉讓。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清潔及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 媒體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醫療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間客戶之服務收入	166,068	6,736	8,275	54	181,1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	-	226	-	266
總計	166,108	6,736	8,501	54	181,399
分部業績	7,006	(1,897)	1,708	(902)	5,915
對賬：					
利息收入					4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購股權開支					(6,957)
未分配開支					(18,557)
財務成本					(1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9,573)
所得稅開支					(613)
期內虧損					(20,186)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清潔及 相關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廣告媒體 業務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醫療廢物 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廢物處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源自外間客戶之服務收入	164,960	-	7,871	68	172,89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	-	283	74	397
總計	165,000	-	8,154	142	173,296
分部業績	5,573	(2,386)	2,807	(1,132)	4,862
對賬：					
利息收入					580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
未分配開支					(12,148)
財務成本					(31)
除所得稅前虧損					(6,738)
所得稅開支					(876)
期內虧損					(7,614)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4	580
遞延收入攤銷	224	218
已收管理費	30	30
其他收入	12	149
	310	977

5.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千港元	千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155,878	150,6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93	1,864
無形資產攤銷	476	46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2	25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融資租賃之利息	18	31

7. 所得稅支出

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零)。

根據期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在中國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已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	-	-
中國	613	876
	613	876

概無就分派保留溢利應付之稅項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因為本集團決定不會於可見未來分派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保留溢利。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1,505,048,138股(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1,412,452,013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9,814)	(7,775)

	股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5,048,138	1,412,452,013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約為1,81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2,42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撇銷賬面值約3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25,000港元)，產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約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25,000港元)。

10. 無形資產

	醫療廢物處理 千港元	免費播放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34,864	151,286	186,150
添置	-	-	-
匯兌調整	(3,117)	-	(3,117)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1,747	151,286	183,033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26,158	151,286	177,444
期內攤銷	476	-	476
匯兌調整	(2,360)	-	(2,360)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4,274	151,286	175,560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7,473	-	7,473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8,706	-	8,706

11.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87,369	89,715
減：於貿易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30,000)	(31,500)
	57,369	58,215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限一般為期30日，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客戶之信貸期則延長至90日。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賬款，並由管理層定期檢討拖欠餘額。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賬款毋須計息。

11. 貿易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31,287	28,167
31至60日	16,219	17,167
61至90日	6,409	10,196
91至120日	1,634	1,342
120日以上	1,827	1,343
	57,369	58,215

12.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183	5,590
按金	5,140	5,212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	25,839	36,115
減：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18,690)	(18,690)
	15,472	28,227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零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000,000港元)之應收貸款及約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200,000港元)之補償協議項下的已清算損益補償。有關貸款乃墊款予本公司獨立第三方聖唐石油化工發展有限公司(「聖唐」)。補償協議項下的已清算損益補償來自與新華通訊社亞太總分社有限公司(「亞太總分社」)(為本公司的前主要股東)之進一步承諾之算定損益賠償。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聖唐及亞太總分社分別已結付約3,000,000港元及7,200,000港元。

13. 已抵押定期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乃透過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約2,05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46,000港元)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關聯公司之大廈作擔保。

14.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0,107	6,163
31至60日	5,373	4,798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527	566
	16,007	11,527

貿易應付賬款乃不計息及一般以30日信貸期結算。

15. 應付融資租賃

本集團為其業務租用若干傢俬、設備及汽車。有關租約列作融資租賃，剩餘租約年期為一年至三年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年至四年)。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款：		
一年內	397	498
第二年	183	285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28	308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808 (44)	1,091 (63)
應付融資租賃淨額總值 列為流動負債之部份	764 (373)	1,028 (466)
非流動部份	391	562

16.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609,203,130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446,294,0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6,092	14,463

有關下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變動之期內交易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 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發行股份	1,446,294,040 162,909,090	14,463 1,629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609,203,130	16,092

期內，本集團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本公司162,909,090股新股份。

17.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或然負債如下：

- 本集團已就其向不同客戶提供之若干服務，簽訂總額約14,83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252,000港元)之履約保證。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僱傭條例就日後可能須向僱員支付之長期服務金而有或然負債，可能涉及最高金額約12,01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1,528,000港元)。該或然負債之產生乃由於截至報告期末，部份本集團現有僱員已達僱傭條例規定之服務年資，倘於若干情況下終止受僱，該等僱員將合資格領取長期服務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就該等款項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約7,68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275,000港元)撥備。

17. 或然負債(續)

(iii) 本集團或於日常業務中，不時涉及及由僱員或第三方申索人就其所蒙受人身傷害而提出之訴訟。本集團設有保險保障，而董事認為，按現有證據，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保險足以應付任何現有索償。目前，本集團面臨Brave Venture Limited就二零一七年九月之訴訟所產生約1,800,000港元法律費用的索償。其他未結案訴訟包括Brave Venture Limited的潛在藐視法庭申索。然而，本集團預期財務影響屬不重大，因為其為非貨幣申索。

18.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辦公室物業及員工宿舍，經磋商訂定之租期介乎一年至三年(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年至三年)。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須於下列期限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460	4,738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96	310
	6,256	5,048

19.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與一間關連公司(該關連公司之一名董事亦為本公司之董事)之重大交易如下。該關連公司由本公司之一名董事控制。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取一間關連公司之管理費收入(附註)	30	30

附註：管理費收入乃來自提供會計及行政服務以及與本集團共用辦公室及設施，此費用是按實際產生之成本每年整筆收取。

- (b) 與關連人士之未償還結餘：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補償協議項下來自亞太總分社之已清算損益補償6,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3,200,000港元)，亞太總分社為本公司之前主要股東及關連方。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約6,0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6,68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毋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211	1,923
離職後福利	57	56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總額	3,268	1,979

20. 財務風險管理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財務報告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須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公平值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1.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及重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22. 股息

於中期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概不就本中期期間派付任何股息。

23.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81,1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172,899,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上升4.8%。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虧損約為20,18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7,614,000港元)。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錄得溢利約7,006,000港元，廣告媒體業務錄得虧損約1,897,000港元，醫療廢物處理業務錄得溢利約1,708,000港元，以及廢物處理業務錄得虧損約902,000港元。

其他經營開支約為65,7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55,007,000港元)，同比上漲19.5%。有關開支主要包括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廣告媒體業務及醫療廢物處理業務下所提供服務的成本，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佔本期間其他經營開支的77%。

於本期間，約50%的加幅為因廣告媒體業務下所提供服務的成本所致。約19%的加幅為因清潔及相關服務分部下所提供服務的成本所致。上述兩項因素於業務回顧一節內解釋。約10%的加幅為因期內處理額外個案產生的一次性專業及顧問費用所致。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及已抵押定期存款合共約100,47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46,359,000港元)，而流動比率為3.2(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9)。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127,6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7,766,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但本集團有應付融資租賃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分別約為764,000港元及6,0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028,000港元及6,688,000港元)，故負債比率一即應付融資租賃及來自一名董事貸款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5.4%(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7.9%)。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127,65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97,766,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之現金管理及風險控制措施。有關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之收入、開支及資本開支均以港元(「港元」)結付；而廣告媒體業務、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及廢物處理業務、開支及資本開支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結付。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由於廣告媒體業務、醫療廢物處理業務及廢物處理業務之未來收入(以人民幣計值)可抵銷日後之負債及開支，故可減低有關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外幣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乃透過本集團之若干定期存款約2,05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046,000港元)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關聯公司之大廈作抵押。

業務回顧

廣告媒體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本公司與福建省智創致遠營銷策劃有限公司（「智創」）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集團成功與智創訂立業務協議。達成呈列資金證明的要求以後，與智創的業務隨即展開。由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九月，廣告媒體業務首次錄得收益約6,700,000港元。收益主要由於向房地產發展項目提供廣告媒體支援所致。虧損主要由於早段的業務週期出現初步開支所致。

清潔及相關服務

於報告期間，勞動市場收縮繼續對薪金及相關成本構成上行壓力。部分服務業務尤其明顯，此乃因社會認知、工作性質重複、非正常工作時段、工作環境不利及地點偏遠導致。在創造更多招聘平台這方面，政府所作出的努力對僱主而言幫助不大。

清潔服務尤其依賴體力勞動力，我們清楚勞動力因素對服務品質及業務發展而言至關重要。為維持相對穩定的低流失率人力資源，我們密切關注勞動市場趨勢、檢討薪金待遇、附帶福利及激勵計劃，並提供在職培訓挽留優質員工，提升員工對本集團的忠誠度及感情。

儘管面臨勞動力緊缺的挑戰及競爭，本集團得以保持業務的全面均衡發展。我們與一名香港最大航空飲食商重續兩份主要合約：一份涉及經營處理，即離境航班推車的酒類、飲品及零食等食品打包，一份涉及使用推車將航空餐飲運輸至冰鮮廠房，以供裝載至機艙。誠然，這些服務對個人衛生有相當高的要求。我們已承諾向僱員下達盡可能最高的衛生標準規定。

我們正與該名客戶就其總部及機場附近設施的洗碗及一般清潔服務重續另外兩份合約。我們對兩次續約持樂觀態度。

另一方面，於報告期間，與若干商業樓宇及屋苑的清潔合約已獲續期，為期一至三年；其中大部分採用費用調整機制，符合法定最低工資的變動。

除其他工作外，高層部門亦取得合約，內容有關於清水灣道一個知名住宅開發項目中，為數座多層大樓及低層住宅的室外外牆、圍牆及裝飾進行清潔。有關工作預計將持續至二零一八年底。

蟲害管理通常為清潔服務合約的一部分。最近氣溫提升加劇蟲患。為迎合市場需要，我們的服務不時引入現代害蟲防治設備、殺蟲劑及技術。技術經理於此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經常受邀通過論壇及媒體分享彼此於防治破壞性害蟲方面的專業知識及建議，體現我們企業社會責任。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

在整個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中國四平市及綏化市的兩家醫療廢物處理廠繼續營運暢順。

廢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繼續尋求有關投資之適當選擇。

前景

廣告媒體業務

本集團維持同樣的業務策略，以精細化、擴展及多元化發展本公司之電視屏幕播放業務，成就更廣大的服務鏈，其業務範圍可能包括媒體策略、規劃及管理、產品發佈、品牌建立、活動營銷以及發展及營運廣告媒體。

除內部發展外，本集團一直物色機遇，配合及提升此業務分部。舉例而言，因應大眾市場焦點迅速移至數碼媒體的趨勢日益明顯，目前正準備收購劇本，並與知名電影導演加強合作。收購不但吸引更多客戶及為本集團現有業務打開新渠道，亦開闢新路徑向創造內容的業務的方向發展。更多詳情請參閱報告期後事項一節。

清潔及相關服務

香港勞工短缺並非暫時且很可能將長期持續。我們必須找到適應該狀況的方式及手段，例如我們將與我們的客戶定期共同進行人力充足性評估，以考量圓滿完成所有清潔工作所需人手數目可否因生產力的改善而減少；我們將探索新的機器及設備以代替(如可行)需要大量勞動力的工作以及發展更多能提高工效的有效新方法及程序以提升效率及減輕疲勞。

政府正在推行一項按數量計算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以減少廢物處理量及提高人們的環保意識。該計劃最早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開始在所有界別統一實施。本集團已成立工作小組學習該計劃並跟進政府不時公佈的更多資料，以作出所需準備協助我們的客戶，前線員工及利益相關者在計劃實行後適應該計劃。

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尋求市場增長機會以拓展其清潔及相關服務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透過併購及收購獲得的建築管理業務。水平增長策略可以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帶來協同效應及利益。

醫療廢物處理業務

於報告期間，位於四平市及綏化市的兩家醫療廢物處理廠運作順暢，預期將能持續下去。因此，本集團合理預期醫療廢物處理業務日後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收入。本集團現正探索適當機遇拓展此範疇。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股東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零)。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一般授權，完成配售本公司162,909,090股新股份。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198,000港元。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完成日期	配售活動之描述	配售所得款項的計劃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配售所得款項的實際用途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162,909,090股新股份。來自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198,000港元	主要涵蓋本集團業務計劃，包括但不限於：(i)成立一間營運中心以提供更廣泛的服務；(ii)與外判業務夥伴合作，提升本集團的能力及服務範圍；及(iii)發展、擴充本集團的業務及探索商業合作契機。	15,000,000港元用於在一間香港銀行的3個月定期存款，作為接洽業務夥伴的資金證明，而約5,900,000港元用作設立營運中心及供本集團業務發展之用。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動用之配售所得款項約23,298,000港元依舊撥歸相同目的之下。

除上述配售事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報告日期前六個月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報告期後事項

-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Precise Vis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與高西西先生及希文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按代價40,000,000港元收購香港達文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目標公司由高西西先生及希文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交易須待協議所載全部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四日，本公司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就聖唐的應收貸款作出的最終判決。本公司經諮詢本公司法律代表後，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就可行的行動提供法律意見。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根據有關法律意見，決定透過採取收回債務的法律行動執行最終判決。

報告期後事項(續)

3.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四川創富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擁有51%)與福建省智創致遠營銷策劃有限公司及瀘州市江陽區藍田土地整理開發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按代價人民幣19,122,768元收購一項物業。交易須待協議所載全部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五日之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594名僱員(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04名)。於報告期間，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退休金供款淨額)約為125,81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約123,246,000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使其掌握最新技術，亦提供包括購股權計劃在內的其他福利。

薪酬乃根據員工之工作性質、工作經驗及市場水平而定，僱員可按其表現，酌情獲發放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由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採納，且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止為期十年有效。

根據該購股權計劃隨時可能授出的全部購股權連同根據目前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上限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獲批准日期之已發行股本10%(「計劃授權限額」)。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規則，股東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計劃授權限額。

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更新計劃授權限額項下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之股份上限數目為160,920,313股，相當於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當日合共1,609,203,130股已發行股份10%。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任何董事會認為合適之參與者提呈授出購股權。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繳付1.00港元。參與者須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納購股權要約，否則要約將被視為遭不可撤銷地拒絕並自動失效。

購股權(續)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董事會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獲行使，惟不可於要約日期起計滿十年後行使。董事會可於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對購股權之行使施加限制。

本節中，參與者乃指：(i)任何購股權計劃所列合資格僱員；(ii)任何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本集團擁有任何股權之實體(「投資實體」)之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之貨品或服務之供應商；(iv)任何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客戶；(v)任何本公司、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聘請之諮詢人、顧問、法律諮詢人、法律顧問、代理人及承辦商；任何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之股東或董事，或任何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已發行證券之持有人；透過合營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的方式或其他方式，已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增長有所貢獻的任何其他類別的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旨在方便本公司向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報酬，並激勵彼等全力以赴達致本集團之目標，同時分享本公司藉彼等的努力及貢獻取得的成果，以及藉此招聘或挽留能幹的僱員及吸引寶貴人力資源加入本集團及任何投資實體。

任何具體購股權之認購價應由董事會於授出該等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但任何情況下認購價不應低於(i)於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收市價；(ii)緊隨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平均收市價；或(iiii)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

已發行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而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發行予各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任何截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當日)之任何十二月期間內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超出上述限制之購股權，必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且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

購股權(續)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購股權變動列明如下：

分類	於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期間內			於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附註
		已授出	已失效	已獲行使/ 已取消		
董事						
陳振和先生	-	14,462,000	-	-	14,462,000	(1)
黃文開先生	-	8,677,000	-	-	8,677,000	(1)
陳銘女士	-	1,446,000	-	-	1,446,000	(1)
李炳先生	-	8,677,000	-	-	8,677,000	(1)
李璇女士	-	1,446,000	-	-	1,446,000	(1)
小計	-	34,708,000	-	-	34,708,000	
連續性合約僱員	-	23,232,604	-	-	23,232,604	(2)
全部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1,367,400	-	(1,367,400)	-	-	(3)
小計	1,367,400	23,232,604	(1,367,400)	-	23,232,604	
總計	1,367,400	57,940,604	(1,367,400)	-	57,940,604	

附註：

- (1)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授出及被視作已獲接納，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止期間內(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均可行使，行使價為0.278港元。
- (2) 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授出及被視作已獲接納，並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六日起至二零二八年七月五日止期間內(包括首尾兩日)任何時間均可行使，行使價為0.278港元。
- (3) 1,367,400份購股權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失效。

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下有57,940,604份購股權未獲行使，可悉數歸屬及行使。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內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A.(1)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勞國康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3,674,000	3.34%
	好倉	配偶權益	2,105,000 <i>附註 (1)</i>	0.13%
陳振和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0.31%
季為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674,000	0.85%
陳銘女士	好倉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46,449,000	21.53%
王琪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367,000	0.08%

附註：

- (1) 勞國康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高樂平女士於本公司2,105,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高樂平女士個人及實益擁有該等2,105,000股本公司股份。
- (2)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六日，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且有效期直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的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全部尚未獲行使，可於行使期內按每股0.278港元的價格行使。該等購股權的詳情於本中期報告第25至27頁「購股權」一段披露。

* 百分比指本公司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B.(1)相聯法團—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培新集團有限公司(「培新」)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培新普通股數目	佔培新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勞國康先生	好倉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42股 (附註)	30%

附註：該42股培新股份乃透過勞國康先生及高樂平女士受控制法團持有。因此，勞國康先生及高樂平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培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B.(2)相聯法團—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沱陽綠意得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沱陽綠意得」)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沱陽綠意得之註冊資本金額	佔沱陽綠意得註冊資本百分比*
勞國康先生	好倉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人民幣62,500,000元 (附註)	30%

附註：沱陽綠意得之全部註冊資本由培新實益擁有，而42股培新股份由勞國康先生及高樂平女士之受控制法團按相等股份實益擁有。有關42股培新股份佔培新全部已發行股本之30%。因此，勞國康先生及高樂平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該等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沱陽綠意得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勞國康先生僅為符合公司最低股東數目之規定，以非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1股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授出或行使該等權益之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1)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ymphon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46,449,000 附註(1)	21.53%
鄭賢登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14,681,040	14.84%
WKI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好倉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之權益	179,315,000 附註(2)	11.14%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Symphon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而Symphon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陳銘所擁有。因此，陳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由Brave Venture Limited實益擁有，而Brave Venture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WKI Hong Kong Limited所擁有。此外，WKI Hong Kong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WKI GP Limited所擁有，而WKI G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WKI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所擁有。

因此，Brave Venture Limited、WKI Hong Kong Limited、WKI GP Limited及WKI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別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備註：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29條進行事項之結果，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規定之登記冊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規定之披露資料，確定泛亞世紀顧問有限公司並非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最為符合本集團之需求及利益，因其認為有效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股東利益及提高問責制及透明度而言至關重要。

本公司將不時對企業管治常規進行檢討，以確保遵守法規要求及達到股東及投資者對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不斷提升的期待。

主板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合規情況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董事會須定期開會（須提前十四日發出通知），董事會會議須每年最少舉行四次（約每季舉行一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舉行一次常規董事會會議。儘管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並非定期召開，董事會認為，已於報告期間按適當的時間間隔舉行足夠董事會會議，並於會議召開前三日發出通知，董事積極參與該等會議，商討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企業行動。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由陳振和先生擔任。董事會相信，陳振和先生具備所需經驗及知識，且兩個職位由同一人士擔任有助維持高效的業務營運，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負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集團之中期及全年業績以供董事會審批。於履行其職責時，其可不受限制地接觸員工、記錄、外聘核數師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其認為有關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彼等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本公司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條款嚴謹程度不低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以監管很可能擁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本公司並無注意到僱員未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代表董事會

新華通訊頻媒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陳振和先生

勞國康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